

般咸道官立小學
學校通告 2009-2010年度第20a號
有關一至二年級秋季旅行事宜

各位家長:

為促進父母與子女的溝通，本年度學校將舉辦親子秋季旅行，該項活動全校學生均應參加，亦歡迎家長與子女一起出席。詳情如下:

日期：	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(星期二)
地點：	荔枝角公園
班級：	小一至小二
集合時間及地點：	上午九時三十分於本校禮堂集合
解散時間及地點：	約下午二時於本校禮堂解散
午膳：	自備
交通工具：	旅遊巴士
交通費：	港幣十元正
如旅行當天天氣不穩定，有關安排，請參閱附件「秋季旅行備忘及守則」。	

由於是項為親子活動，只適合父親或母親參加，每家庭名額一位，不便之處，敬請見諒。

請填妥以下回條，於十月五日交回班主任辦理。(校車服務如常)

校長

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

回 條

學校通告 2009-2010 年度第 20a 號(車)

曾校長:

學校通告第 20a 號有關《一至二年級秋季旅行》事宜及旅行守則，本人已知悉一切，並 *同意我的子弟參加及遵守各項守則，並付上現金十元正，作為支付交通費用。

不同意我的子弟參加，理由：_____

本人已囑咐我的子弟於旅行解散後：

*自行回家 等候家長接回家

乘坐校巴回家 其他方法回家，請註明：_____

如該天回家辦法與平日放學不同，請註明：_____

我是(# 父親 / 母親)，決定參加是次活動，並付上現金十元正，作為交通費用。

() 班學生 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 _____

家長姓名： _____

緊急聯絡電話： _____

二零零九年十月 日

*請在適當的內加上 '✓'

#請圈出適用者

般咸道官立小學

2009-2010年度一至二年級秋季旅行備忘及守則

1. 日期: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(星期二)
2. 地點: 荔枝角公園
3. 上午九時三十分於本校禮堂集合; 約下午二時於本校禮堂解散
4. 當日校車如常服務, 請家長準時攜同你的子女在車站候車, 逾時不候。解散時間約為下午三時, 請家長因應時間於車站接你的子女。
5. 準時返校集合出發, 解散後應立刻回家。如身體不適請不要勉強參加, 並須致電回校請假。
6. 穿著學校運動服和輕便運動鞋。宜帶備太陽帽; 若天氣不穩定, 須帶備雨具。
7. 帶備適量食物及飲品、紙巾、手帕和濕毛巾等用品。攜帶膠袋以備嘔吐時或盛載垃圾用。
8. 如該天早上七時仍然懸掛三號或以上颱風信號, 或發出暴雨警告時, 旅行活動取消, 當日須照常上課。除教育局宣佈停課外, 當日須照常上課, 放學時間為下午三時。
9. 不可攜帶利器、玻璃器皿、玩具槍及貴重的玩具。也不應攜帶貴重物品或過量金錢。
10. 應嚴守紀律, 服從老師指導。在車廂內不得喧嘩; 行車途中, 頭、手絕不可伸出窗外。
11. 要在公園範圍內活動, 不得擅自離開指定範圍或走出馬路。使用公園設施要注重公德及安全。
12. 保持地方清潔, 離開前須先清理垃圾。
13. 如有身體不適、受傷或遇有特別事故, 應立即向老師報告。